



揭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刘玉荣等同志 职务任免的通知

揭府人字〔2024〕8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市政府各部门、各直属单位：

市人民政府批准：

刘玉荣同志任市国防动员办公室主任；

袁锦齐、李楚祥同志任市国防动员办公室副主任；

刘小杰同志任市国防动员办公室副主任（兼）；

郑子畅同志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局长，免去其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总经济师职务；

陈钦丰同志任市审计局副局长，试用期1年；

张东辉同志任市医疗保障局副局长；

郭辉同志任市海洋综合执法支队支队长，免去其市海洋综合执法支队政委职务；

张强同志任市海洋综合执法支队政委，试用期1年；

免去袁伟文同志的市卫生健康局副局长职务；

免去陈英杰同志的揭阳市粤东新城管委会副主任职务。

揭阳市人民政府

2024年4月29日